

臺灣觀光學院 109學年度 進修部 二技 觀光餐旅系課程規劃表

108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 (1090709)

108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教務會議通過 (1090716)

類別		學年 科目	第一學年(109)				第二學年(110)				學分合計	時數合計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課程	普通通識	中文學群	2	2							2	2
		英文學群	2	2	2	2					4	4
		其他語文學群			2	2					2	2
	一般通識	自然、社會、生命、藝術學群	2	2	2	2	2	2			6	6
		資訊學群	2	2	2	2					4	4
小計			8	8	8	8	2	2	0	0	18	18
專業必修	核心專業	餐飲行銷企劃	2	2							2	2
		觀光行政與法規	2	2							2	2
		觀光資源概要	2	2							2	2
		旅館客房服務			2	2					2	2
		公共關係與危機處理			2	2					2	2
		餐旅專題講座					2	2			2	2
		餐旅管理					2	2			2	2
		餐廳經營管理							2	2	2	2
專題製作							2	2	2	2		
小計			6	6	4	4	4	4	4	4	18	18
專業選修	觀光宿學分程	溫泉旅遊									2	2
		旅客心理學									2	2
		連鎖旅館經營管理									2	2
		觀光解說實務									2	2
		觀光餐旅特論									2	2
		俱樂部管理									2	2
		人力資源管理									2	2
		督導實務									2	2
		餐旅糾紛案例分析			2						2	2
	會議與展覽管理									2	2	
	創意創業學分程	婚禮產業概論									2	2
		花藝設計與布置			2						4	4
		西點製作									2	2
		花式調酒									2	2
		SPA芳療									2	2
		婚禮企劃									2	2
		婚禮主持									2	2
		宴會管理									2	2
		創意烘焙			4						4	4
創新管理									2	2		
菜單設計與成本控制									2	2		
餐廚實務學分程	基礎西餐									4	4	
	蛋糕製作與裝飾									4	4	
	進階中餐									4	4	
	基礎飲料調製									2	2	
	咖啡調製與拉花藝術									2	2	
	創意烘焙									4	4	
	菜單設計與成本控制									2	2	
台菜與小吃	4								4	4		

附則

1. 畢業學分數:72;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18/18;專業必修學分數/時數:18/18。
2. 一般通識課應修學分數:10學分,
包含自然、社會、生命、藝術四大學群中, 任三學群各一門課共計6學分、資訊學群4學分。

3. 每組學分學程需至少修畢16學分, 可取得學分學程證明

4. 課程得視實際情況調整開課學期/學年, 所有更動均須提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




































